

股票代碼：1806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竹篙厝200-7號
電話：(037)58377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5
(七)關係人交易	46~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3.大陸投資資訊	51~52
(十四)部門資訊	5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3~5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且預期收入認列為財務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陶瓷、陶瓷製品、石材製品及耐火材料之製造及買賣，收入係企業營運之主要現金流入來源，且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對銷貨收入循環執行內部控制測試及檢查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差異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相關交易已適當入帳。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金額孰低者列示，因屬與房地產相關產業，房地產不景氣可能造成產品銷售價格產生較大幅度的波動，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樣檢視存貨是否落於正確區庫齡區間；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評估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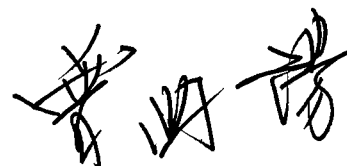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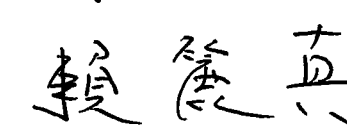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2,781,195	105	3,797,753	104
4170 減：銷貨退回	41,659	2	47,097	1
4190 銷貨折讓	76,829	3	96,273	3
營業收入淨額	<u>2,662,707</u>	<u>100</u>	<u>3,654,383</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	<u>1,747,012</u>	<u>66</u>	<u>2,193,653</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915,695</u>	<u>34</u>	<u>1,460,730</u>	<u>40</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70,361	10	330,687	9
6200 管理費用	174,627	7	206,7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236	1	30,063	1
營業費用合計	<u>465,224</u>	<u>18</u>	<u>567,459</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450,471</u>	<u>16</u>	<u>893,271</u>	<u>2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26,337	1	13,04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17,921)	(1)	(2,35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26,771)	(1)	(37,48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8,518)	(14)	(853,319)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6,873)</u>	<u>(15)</u>	<u>(880,115)</u>	<u>(24)</u>
7900 稅前淨利	63,598	1	13,156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29,388</u>	<u>1</u>	<u>85,964</u>	<u>2</u>
本期淨利(淨損)	<u>34,210</u>	<u>-</u>	<u>(72,808)</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5,947)	-	8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947)</u>	<u>-</u>	<u>80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510)	(9)	(31,368)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648	-	(1,27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04	-	(21,02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1,907	2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01,651)</u>	<u>(7)</u>	<u>(53,665)</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07,598)</u>	<u>(7)</u>	<u>(52,861)</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3,388)</u>	<u>(7)</u>	<u>(125,669)</u>	<u>(4)</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十五))	\$ 0.08		(0.1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 0.08		-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榮德



經理人：林榮德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373,351	147,735	497,669	121,349	1,551,396	2,170,414	792,141	829,902	7,521,402
本期淨損	-	-	-	-	(72,808)	(72,808)	-	-	(72,8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04	804	(31,368)	(22,297)	(52,8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004)	(72,004)	(31,368)	(22,297)	(125,669)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5,266)	(25,26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373,351	147,735	497,669	121,349	1,479,392	2,098,410	760,773	15,464	7,370,467
本期淨利	-	-	-	-	34,210	34,210	-	-	34,2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47)	(5,947)	(204,603)	2,952	(207,5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263	28,263	(204,603)	2,952	(173,38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373,351	147,735	497,669	121,349	1,507,655	2,126,673	556,170	18,416	7,197,079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642千元及零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3,212千元及407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榮德

經理人：林榮德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598	13,1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8,951	191,853
攤銷費用	33,774	31,755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6,62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01)	888
利息費用	26,771	37,485
利息收入	(19,200)	(7,384)
股利收入	(2,366)	(9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68,518	853,3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8	3,977
處分投資利益	(8,068)	-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326)	(1,68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588,407</u>	<u>1,109,30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93,597	101,76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4,661	15,194
存貨	(73,216)	(67,035)
預付款項	33,602	51,58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906)	50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0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296)	(25,3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92,638</u>	<u>76,697</u>
應付票據	(13,537)	(77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0,443)	(68,327)
其他應付款	(65,329)	34,331
員工福利負債負債準備-流動	4,067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62	2,4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434)	(1,2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05,014)</u>	<u>(33,60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12,376)</u>	<u>43,09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9,629	1,165,559
收取之股利	2,366	904
支付之利息	(26,034)	(36,017)
支付之所得稅	(154,508)	(142,5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1,453</u>	<u>987,939</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326	1,68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1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4,806)	(55,66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077)	(261,2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	6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856)	(2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77	1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17,255)	(249,778)
取得無形資產	(133)	(3,5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32)	(11,282)
收取之利息	19,200	7,3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1,186)</u>	<u>(571,8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636,487	1,133,264
短期借款減少	(1,995,704)	(1,081,91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237,156)	(223,398)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5,2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66,395)</u>	<u>(197,31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數	(686,128)	218,7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93,645</u>	<u>1,574,85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07,517</u>	<u>1,793,645</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榮德



經理人：林榮德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依法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竹篙厝200-7號。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陶瓷及陶瓷製品、石材製品、耐火材料及其他化學製品等之製造業，以及特定專業區、新市鎮及新社區之開發業等有關業務。

本公司原名「信益陶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更名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經經濟部核准備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全數列為營業成本。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55年
機器設備	2~10年
水電設備	5~1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銷售房地

銷售房地收入在簽訂買賣契約或產權完成移轉登記(以較遲的時間為準)，即房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買方時確認。

於收入認列前已就出售房地所收取之價金及分期付款，列入資產負債表「預收房地款」項下。

3.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本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附註六(三)。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評價流程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一)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 (二)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770	965
活期存款	822,746	1,513,780
外幣存款	151,486	57,513
支票存款	95,986	180,332
定期存款	<u>35,529</u>	<u>41,055</u>
	<u>\$ 1,107,517</u>	<u>1,793,64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基金	\$ 13,134	12,5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30,015	27,367
	<u>\$ 43,149</u>	<u>39,900</u>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10,000	17,342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款分別為3,326千元及1,680千元，故予以迴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前年度已提列之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十八)。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1,501	-	1,368	-
下跌5%	\$ (1,501)	-	(1,368)	-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255,991	349,588
減：備抵呆帳	(2,752)	(5,184)
淨額	<u>\$ 253,239</u>	<u>344,404</u>
應收帳款	\$ 357,873	434,375
減：備抵呆帳	(73,362)	(77,632)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0,035)	(11,798)
淨額	<u>\$ 274,476</u>	<u>344,945</u>
其他應收款	\$ 487,294	267,663
減：備抵呆帳	(17,230)	(17,230)
淨額	<u>\$ 470,064</u>	<u>250,43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996,141	-	947,200	-
逾期0~30天	20,162	8,489	19,936	15,556
逾期31~120天	2,015	2,015	835	835
逾期121天以上	82,840	82,840	83,655	83,655
	<u>\$ 1,101,158</u>	<u>93,344</u>	<u>1,051,626</u>	<u>100,046</u>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暴露於信用風險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十九)。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7,230	82,816
減損損失迴轉	-	(6,624)	(6,62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78)	(7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30</u>	<u>76,114</u>	<u>93,344</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7,230	83,955	101,18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139)	(1,1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30</u>	<u>82,816</u>	<u>100,046</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貨－製造業

	105.12.31	104.12.31
商品	\$ 2,067	2,096
製成品	806,847	720,284
在製品	37,321	36,538
原料	110,127	116,360
物料	31,137	22,038
小計	987,499	897,316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06,769)	(91,613)
合計	<u>\$ 880,730</u>	<u>805,70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停機損失	\$ 46,794	25,309
報廢損失	704	14,405
盤虧	2,572	1,998
未分攤製造費用	11,88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5,156</u>	<u>-</u>
	<u>\$ 77,112</u>	<u>41,712</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 3,366,305	3,766,206
關聯企業	<u>54,096</u>	<u>54,113</u>
	<u>\$ 3,420,401</u>	<u>3,820,319</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54,096</u>	<u>54,113</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321)	(557)
其他綜合損益	<u>304</u>	<u>(21,020)</u>
綜合損益總額	<u>\$ (17)</u>	<u>(21,577)</u>

本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本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本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窯及設備	電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33,085	812,991	1,031,699	129,022	140,268	28,694	143,068	3,018,827
增添購置	-	4,145	59,704	7,468	1,978	765	10,017	84,077
處分及報廢	-	(5,276)	(31,701)	(2,001)	(3,889)	(3,464)	(7,972)	(54,30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923	1,716	-	-	7,596	10,2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733,085</u>	<u>811,860</u>	<u>1,060,625</u>	<u>136,205</u>	<u>138,357</u>	<u>25,995</u>	<u>152,709</u>	<u>3,058,83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94,809	804,762	1,088,085	136,343	137,487	23,237	142,108	2,926,831
增添購置	138,276	18,026	74,954	2,429	4,133	9,132	14,337	261,287
處分及報廢	-	(9,797)	(140,851)	(10,304)	(1,352)	(3,675)	(22,594)	(188,57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9,511	554	-	-	9,217	19,28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733,085</u>	<u>812,991</u>	<u>1,031,699</u>	<u>129,022</u>	<u>140,268</u>	<u>28,694</u>	<u>143,068</u>	<u>3,018,82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294,344	591,582	64,743	58,123	13,269	51,335	1,073,396
本年度折舊	-	31,525	114,887	16,546	10,451	5,200	20,000	198,609
處分及報廢	-	(5,275)	(31,075)	(2,001)	(3,889)	(3,464)	(7,961)	(53,66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20,594</u>	<u>675,394</u>	<u>79,288</u>	<u>64,685</u>	<u>15,005</u>	<u>63,374</u>	<u>1,218,34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274,548	617,909	60,175	48,977	11,982	52,235	1,065,826
本年度折舊	-	29,593	112,434	14,872	10,498	4,962	19,153	191,512
處分及報廢	-	(9,797)	(138,761)	(10,304)	(1,352)	(3,675)	(20,053)	(183,94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294,344</u>	<u>591,582</u>	<u>64,743</u>	<u>58,123</u>	<u>13,269</u>	<u>51,335</u>	<u>1,073,396</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733,085</u>	<u>491,266</u>	<u>385,231</u>	<u>56,917</u>	<u>73,672</u>	<u>10,990</u>	<u>89,335</u>	<u>1,840,496</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733,085</u>	<u>518,647</u>	<u>440,117</u>	<u>64,279</u>	<u>82,145</u>	<u>15,425</u>	<u>91,733</u>	<u>1,945,43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594,809</u>	<u>530,214</u>	<u>470,176</u>	<u>76,168</u>	<u>88,510</u>	<u>11,255</u>	<u>89,873</u>	<u>1,861,005</u>

- 1.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度、八十九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以金額為34,670千元、22,618千元及130,286取得所有座落竹南鎮大埔段及造橋鄉牛欄段土地二筆分別以供銷售展示中心、興建貨倉及工廠道路用，因該土地之地目為田地及林地，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均已取得賣方切結書同意無條件過戶並已取得抵押權設定。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所取得造橋鄉牛欄段共8筆地號土地(面積合計26,091平方公尺)，礙於法令之限制，訂定委託契約並經公證，借名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並已設定抵押權設定之擔保品。惟因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他人契約之保證人而受到法院強制執行查封該等土地，相關處理進度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3.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依1.90%及2.09%之資本化利率計算，與設備取得及廠房興建有關之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97千元及381千元。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02,768	18,665	221,43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768</u>	<u>18,665</u>	<u>221,43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2,768	18,665	221,43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768</u>	<u>18,665</u>	<u>221,43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2,789	5,260	98,049
本年度折舊	-	342	34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2,789</u>	<u>5,602</u>	<u>98,39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2,789	4,919	97,708
本年度折舊	-	341	34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2,789</u>	<u>5,260</u>	<u>98,049</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09,979</u>	<u>13,063</u>	<u>123,042</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109,979</u>	<u>13,746</u>	<u>123,72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09,979</u>	<u>13,405</u>	<u>123,384</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56,076</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153,86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57,537</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2~3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u>105.12.31</u>	<u>104.12.31</u>
信用狀借款	\$ 20,190	44,407
無擔保銀行借款	50,000	35,000
抵押借款	<u>10,000</u>	<u>360,000</u>
合 計	<u>\$ 80,190</u>	<u>439,407</u>
尚未使用額度	<u>\$ 825,606</u>	<u>1,330,914</u>
利率區間	<u>1.35%~2.38%</u>	<u>1.33%~2.22%</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 額</u>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商業銀行	1.28%	<u>\$ 30,0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4,722	197,779
抵押借款—台北富邦等12家聯貸	671,000	830,500
抵押借款	12,650	17,250
減：聯貸案主辦費	(1,914)	(3,67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5,322)</u>	<u>(237,156)</u>
合 計	<u>\$ 501,136</u>	<u>804,70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30,016</u>
利率區間	<u>1.58%~2.01%</u>	<u>1.80%~2.16%</u>

1.本公司長期借款皆為新台幣借款。

2.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間與台北富邦銀行等12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1,650,000千元暨美金13,500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中美金13,500千元係子公司SWANVIEW使用額度)。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授信 總額度	授信項目	授信期間	會計科目	截至	截至	擔保品	利息 計算及支付	還款方式 及額度約定
				105.12.31止 借款餘額	104.12.31止 借款餘額			
\$ 1,100,000	甲-1項	自本項首次動 用日起算屆滿5 年之日止。	長期借款	671,000	830,500	造橋廠、竹 南廠之土地 、廠房與附 屬設備	按下列參考利 率加碼年利率 1.25%：甲-1 項係依英商路 透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螢幕第 6165頁顯示之9 0天期之商業 本票次級市場 均價利率。	甲-1項授信之本金 清償期限，約定為 ：首次動用日起算 至屆滿6個月之日 應清償第1期本金 ，其後以每3個月 為一期，共分19期 清償於動用期間屆 滿日之未受償本金 餘額，其中第1期 至第10期，每期各 清償本金之3.5%， 第11期至第18期， 每期各清償本金之 4.0%，第19期應完 全清償本金。
550,000	甲-2項	自本項首次動 用日起算屆滿3 年之日止，惟 每筆借款之借 款時間得為60~ 180天。	短期借款	-	330,000	造橋廠、竹南 廠之土地、廠 房與附屬設備	按下列參考利 率加碼年利率 1.35%：甲-2 項係依英商路 透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螢幕第 6165之60天期 、90天期、 6165天期之商 業本票次級市 場均價利率。 甲項利息期間 均以前一個月 5日至該月4日 為一計息期間 ，並以每月5 日為應付息日 。	甲-2項授信之本金 清償期限，約定為 ：於各次動用申請 書所載之到期日應 清償各該筆借款。
美金13,500	乙項	自本項首次動 用日起算屆滿3 年之日止。	子公司一 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 負債	-	美金8,438	造橋廠、竹南 廠之土地、廠 房與附屬設備	按倫敦銀行同 業拆放市場 (LIBOR)之3個 月期之美金利 率加碼年利率 1.80%計算。 乙項利息期間 以前三個月之 5日至該月4日 為一計息期間 ，並以每三月 之5日為應付 息日。	乙項授信之本金清 償期限，約定為： 首次動用日起算至 屆滿日12個月之日 應清償第1期本金 ，其後以每6個月 為一期，共分5期 清償其動用期間屆 滿日之未受償本金 餘額，其中第1期 至第4期，每期各 清償本金之12.5% ，第5期應清償本 金之50%。

上述聯合授信案依約載明特別承諾事項，約定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開始檢核，於授信期間各年底應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包含流動比率不低於100%、負債比率不高於125%、利息保障倍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一〇三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以後分別不低於2.5倍、2.5倍及3倍，有形淨值不低於50億元，以每年度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1)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440	770
二年至三年	600	-
	\$ 2,040	770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5,644千元及4,707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2,630	3,510
二年至三年	913	3,543
	\$ 3,543	7,053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771千元及4,759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17,991	214,34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4,142)	(26,004)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103,849	188,33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期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114,142千元及26,00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14,340	232,65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199	8,3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492	(2,277)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567	1,721
計畫支付之福利	(9,607)	(26,11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17,991	214,340

(3) 計畫資產公允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6,004	42,267
利息收入	483	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12	24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7,150	8,79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9,607)	(26,11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4,142	26,004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813	4,351
利息成本	2,903	3,198
	\$ 6,716	7,549
營業成本	\$ 5,259	6,007
推銷費用	315	325
管理費用	920	978
研究發展費用	222	239
	\$ 6,716	7,549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595	1,051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8,552	27,748
本期認列	(5,947)	80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22,605	28,552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35 %	1.58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54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5,372)	5,60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4,487	(4,359)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5,408)	5,64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4,576	(4,43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033千元及13,44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 本公司短期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帶薪假負債	\$ <u>21,067</u>	<u>17,000</u>

(十三)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2,149	148,55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584)	2,29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9,177)	(64,882)
所得稅費用	\$ <u>29,388</u>	<u>85,964</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41,907</u>	<u>-</u>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 63,598	13,1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0,812	2,2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6,337	81,074
退休金提撥數財稅差異	(12,410)	-
不可扣抵之費用	823	(238)
免稅所得	313	899
租稅獎勵	-	(20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03)	(92)
前期低估	(3,584)	2,293
	\$ <u>29,388</u>	<u>85,964</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163,987</u>	<u>377,732</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27,878</u>	<u>64,215</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13,977</u>	<u>16,880</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海外投 資收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72,141	16,568	188,709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224)	-	(24,22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41,907)	-	(41,90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06,010</u>	<u>16,568</u>	<u>122,57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35,078	16,568	251,646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937)	-	(62,93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72,141</u>	<u>16,568</u>	<u>188,709</u>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134	25,817	29,951
(借記)/貸記損益表	(2,053)	7,006	4,9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081</u>	<u>32,823</u>	<u>34,904</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240	23,766	28,00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6)	2,051	1,9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4,134</u>	<u>25,817</u>	<u>29,951</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1,507,655</u>	<u>1,479,392</u>
	<u>\$ 1,507,655</u>	<u>1,479,39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65,136</u>	<u>610,384</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 %</u>	<u>-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均為45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437,335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 ①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帳列股東權益中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減少時，得將減少金額轉列未分配盈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121,349千元。
- ②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而增加保留盈餘為42,581千元。另因轉換日因首次採金管會認列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淨減少103,419千元，故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4.庫藏股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為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政策及全球股災因應措施、激勵員工並提升員工向心力，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3,553千股。本公司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七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六日，預計買回股數為12,000千股。本公司買回庫藏股業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六日執行完畢，共計買回3,553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3,553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份總金額最高限為2,092,628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利益
民國105年1月1日	\$ 760,773	15,464
本公司	-	2,647
子公司	(204,603)	-
關聯企業	-	30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56,170</u>	<u>18,416</u>
民國104年1月1日	\$ 792,141	37,761
本公司	-	(1,277)
子公司	(31,368)	-
關聯企業	-	(21,02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60,773</u>	<u>15,464</u>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34,210	(72,80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33,782	436,20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0.08</u>	<u>(0.1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34,21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33,782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458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434,240	-
	<u>\$ 0.08</u>	<u>-</u>

民國一〇四年度無稀釋效果，故無須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2,662,707	3,654,383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12千元及41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42千元及零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有關實際配發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104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員工酬勞－現金	\$ 407	410	(3)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
	\$ 407	410	(3)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19,200	7,384
租金收入	4,771	4,759
股利收入	2,366	904
	\$ 26,337	13,047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38,287)	(5,7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8)	(3,977)
處分投資利益	8,06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601	(888)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326	1,680
其他收入	8,949	6,599
	\$ (17,921)	(2,358)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7,168	37,866
利息資本化	(397)	(381)
	\$ 26,771	37,485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164,757千元及2,794,90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0,190	80,390	80,39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30,000	30,000	-	-	-	-
應付票據	94,158	94,158	94,158	-	-	-	-
應付帳款	92,472	92,472	92,47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74	1,974	1,974	-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305,322	308,277	150,780	157,497	-	-	-
長期借款	501,136	519,226	-	-	515,628	3,598	-
	\$ 1,105,252	1,126,497	449,774	157,497	515,628	3,598	-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39,407	439,796	439,796	-	-	-	-
應付票據	107,695	107,695	105,697	400	799	799	-
應付帳款	132,894	132,894	121,888	11,006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95	1,995	121	1,874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37,156	239,918	109,300	127,856	-	-	-
長期借款	804,701	853,753	-	-	321,389	532,364	-
	<u>\$ 1,723,848</u>	<u>1,776,051</u>	<u>776,802</u>	<u>141,136</u>	<u>322,188</u>	<u>533,163</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13	32.2500	74,580	2,298	32.8300	75,454
歐元:新台幣	233	33.8880	7,896	147	35.8830	5,269
澳幣:新台幣	91	23.2880	2,129	89	23.9910	2,131
人民幣:新台幣	123,485	4.6180	570,255	52,043	4.9955	259,98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568	32.2500	3,243,333	110,609	32.8300	3,631,2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69	32.2500	89,296	1,535	32.8300	50,386
日幣:新台幣	9,280	0.2755	2,557	24,200	0.2727	6,59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澳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019千元及7,10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3,804千元及7,35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3,134	13,134	-	-	13,1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30,015	30,015	-	-	30,015
合計	\$ 43,149	43,149	-	-	43,149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2,533	12,533	-	-	12,5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27,367	27,367	-	-	27,367
合計	\$ 39,900	39,900	-	-	39,900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3)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移轉之情形。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給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本公司經銷商客戶。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惟因銷貨對象並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金融，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係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相關規定執行。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825,606千元及1,460,93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利率，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20%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1,507,063	2,423,92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7,517)</u>	<u>(1,793,645)</u>
淨負債	<u>\$ 399,546</u>	<u>630,278</u>
權益總額	<u>\$ 7,197,079</u>	<u>7,370,467</u>
負債資本比率	<u>5.55%</u>	<u>8.55%</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SWANVIEW INTERNATIONAL LTD.	BVI	100.00	100.00
信益陶瓷(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信益陶瓷(蓬萊)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冠仲貿易(股)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冠軍欣業(股)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 <u>11,097</u>	<u>6,473</u>

本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	53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467,155	249,900
		\$ <u>467,158</u>	<u>249,953</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974	1,995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295	312
		\$ <u>2,269</u>	<u>2,307</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資金貸與(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 <u>461,800</u>	<u>249,775</u>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之銀行借款而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NTD	20,000	NTD	20,000
	USD	8,000	USD	19,438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867		7,850
退職後福利		191		184
其他長期福利		5,814		4,523
	\$	<u>14,872</u>		<u>12,55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5.12.31</u>	<u>104.12.31</u>
存貨(待售房地)	借款擔保	\$ 84,883	84,8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804	-
投資性不動產	"	122,273	122,5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1,563	1,228,199
		\$ <u>1,354,523</u>	<u>1,435,67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購置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美金	\$ <u>1,194</u>	<u>759</u>
歐元	\$ <u>535</u>	<u>272</u>
日幣	\$ <u>9,280</u>	<u>-</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購置機器及子公司購買機器及聘僱外勞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存出保證票據	\$ <u>458,117</u>	<u>458,117</u>

3. 本公司因銷貨經銷商、購置機器設備及營建保固所產生之存入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存入保證票據	\$ <u>491,299</u>	<u>435,084</u>

4. 本公司為購置設備、興建辦公大樓及廠房修繕而簽訂之合約總價及未計價金額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u>合約總價</u>	<u>未計價金額</u>	<u>合約總額</u>	<u>未計價金額</u>
歐元	\$ 563	563	302	302
美金	665	467	494	293
新台幣	3,480	30	13,394	4,083

5. 衡翔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向台灣苗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確認雙方經銷關係之存在及損害賠償32,851千元及庫存品價金14,033千元，該案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由法院一審審理後判決衡翔股份有限公司請求確認雙方經銷關係之存在及損害賠償部分由本公司勝訴；另請求庫存品價金部份則判決本公司敗訴，判賠支出之金額計有保存庫存之租賃費用1,690千元及庫存品之價金11,987千元，本公司目前持續上訴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該訴訟估列5,800千元之損失。

(二) 重大之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流動性分析如下：

	<u>預期十二個月內</u>	<u>預期超過十二個月</u>	<u>合計</u>
	<u>收回或償付</u>	<u>收回或償付</u>	
<u>105.12.31</u>			
存貨(待售房地)	\$ <u>-</u>	<u>87,993</u>	<u>87,993</u>
<u>104.12.31</u>			
存貨(待售房地)	\$ <u>-</u>	<u>87,993</u>	<u>87,99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則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89,096	113,254	402,350	299,086	128,035	427,121
勞健保費用	31,118	10,521	41,639	32,264	10,804	43,068
退休金費用	14,451	6,298	20,749	14,852	6,146	20,9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464	5,916	21,380	16,918	4,917	21,835
折舊費用	170,952	27,999	198,951	163,811	28,042	191,853
攤銷費用	28,927	4,847	33,774	25,848	5,907	31,755

1.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成本折舊屬停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46,794千元及25,309千元。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36人及728人。

(三)本公司董事長因擔任他人契約之保證人，就該契約所生之債務負有連帶保證之責任。該案經債權人利得國際開發(股)公司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提出仲裁，請求損害賠償新台幣176,079千元及仲裁費、執行費等，全案經仲裁庭判斷應予賠償。債權人聲請就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財產，進行強制執行。本公司所有以借名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位於造橋鄉牛欄湖段共8筆地號之土地(面積26,091平方公尺)，亦遭查封限制其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土地業經債權人撤回強制執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貸與 性質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信益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554,160	554,160	461,800	4.5	註1	-	營業週轉	-	-	-	1,439,415	2,878,831
1	SWANVIEW	信益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154,800	154,800	154,800	2.40	註1	-	營業週轉	-	-	-	1,297,333	1,297,333
1	SWANVIEW	信益蓬萊	其他應收款	是	193,500	135,450	130,696	2.40	註1	-	營業週轉	-	-	-	1,297,333	1,297,333
2	信益中國	蕭縣華冠	其他應收款	是	92,360	92,360	50,807	-	註1	-	營業週轉	-	-	-	917,783	917,783
2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其他應收款	是	923,600	692,700	608,970	-	註1	-	營業週轉	-	-	-	917,783	917,783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3：各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各子公司淨值40%。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SWANVIEW	1	2,159,123	272,109	-	-	-	-	3,598,539	Y	N	N
0	本公司	冠仲貿易	1	2,159,123	104,500	52,250	6,734	-	0.73 %	3,598,539	Y	N	N
0	本公司	信益中國	1	2,159,123	96,750	-	-	-	-	3,598,539	Y	N	Y
0	本公司	信益建築	1	2,159,123	258,000	225,750	161,250	-	3.14 %	3,598,539	Y	N	Y
1	信益建築	信益中國	2	1,046,967	969,780	849,712	572,632	341,732	40.94 %	1,046,967	N	N	Y
2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2	1,147,228	1,015,960	1,015,960	626,152	-	47.06 %	1,147,228	N	N	Y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30%。

註2：各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均為各子公司淨值50%。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直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
2.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股超過50%之母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第一寶來巴西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110	-	1,110	
"	基金—保德信全球資源基金	-	"	208	1,619	-	1,619	
"	基金—華頓全球高收益債券	-	"	200	1,836	-	1,836	
"	基金—元大印度基金	-	"	200	1,956	-	1,956	
"	基金—元大寶來全球靈活配置債券	-	"	171	1,837	-	1,837	
"	基金—一銀匯豐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	200	2,350	-	2,350	
"	基金—群益印度中小基金	-	"	200	2,426	-	2,426	
"	股票—民興國際開發(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87	-	0.66 %	-	
"	股票—廣豐實業(股)公司	-	"	1,179	30,015	-	30,015	
"	股票—漢威巨蛋(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0	0.40 %	-	
"	股票—新慧科技(股)公司	-	"	1,000	-	5.00 %	-	
本公司	股票—鄉城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5	-	1.40 %	-	
"	股票—惠來國際觀光事業(股)公司	-	"	2,450	-	1.23 %	-	
"	股票—常鑫投資發展(股)公司	-	"	427	-	0.88 %	-	
"	股票—店頭日報(股)公司	-	"	180	-	4.16 %	-	
SWANVIEW	股票—金元陶瓷(中國)公司	-	"	-	-	19.40 %	-	

註：帳面金額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信益中國	信益建築	本公司直接持股65.53%之子公司	進貨	1,022,218	73 %	月結60-90天	-	-	(260,281)	(93) %	
信益建築	信益中國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022,218)	(88) %	月結60-90天	-	-	260,281	87 %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本公司直接持股37%之子公司	進貨	586,868	11 %	月結60-90天	-	-	-	-	
冠軍安徽	信益中國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86,868)	(94) %	月結60-90天	-	-	-	-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信益中國	子公司	467,143	註	-	-	-	-
SWANVIEW	信益中國	子公司	154,800	註	-	-	-	-
SWANVIEW	信益達萊	子公司	130,696	註	-	-	-	-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關聯企業	608,970	註	-	-	-	-
信益達萊	信益中國	母公司	260,281	註	-	-	-	-

註：因非屬進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故無週轉率。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WANVIEW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2,342,827	2,128,021	74,876	100.00 %	3,243,333	(356,243)	(356,243)	
本公司	台裕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41,986	41,986	4,199	39.98 %	54,096	(803)	(321)	
本公司	冠仲貿易	台灣	國際貿易	96,000	96,000	9,600	100.00 %	102,213	(4,097)	(4,097)	
本公司	冠軍欣業	台灣	水泥、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之製造	54,000	54,000	5,400	100.00 %	20,759	(7,857)	(7,857)	
SWANVIEW	SUPER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681,406	681,406	-	100.00 %	154,614	(36,111)	依規定免填	
冠仲貿易	冠翔建材	台灣	國際貿易業	18,271	18,271	2,200	100.00 %	11,871	(2,879)	依規定免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信益中國	生產和銷售日用品陶器類、藝術陶瓷器、電器瓷器、耐火保溫材料、耐酸耐鹼瓷磚、馬賽克等建築材料	1,386,750 (USD43,000)	註1	1,149,777 (USD35,652)	-	-	1,149,777 (USD35,652)	(354,889)	100.00 %	(354,889)	2,294,458	-
信益達萊	生產銷售高檔衛生瓷、新型建築陶瓷、高檔衛生瓷及陶瓷製品、研製開發相關新產品	1,441,575 (USD44,700)	註2 註7	234,135 (USD7,260)	-	-	234,135 (USD7,260)	(5,355)	100.00 %	(5,355)	2,093,934	-
金元陶瓷	金元陶瓷	387,000 (USD12,000)	註1	58,373 (USD1,810)	-	-	58,373 (USD1,810)	-	19.40 %	-	-	-
冠軍安徽	生產新型裝飾裝修材料、高檔衛生瓷具、優質塑料複合門窗、精沖模、精密型腔模、磨具標準件、陶瓷製品及高鋁球石、壁銷售自產產品	844,950 (USD26,200)	註1 註6	171,215 (USD5,309)	-	-	171,215 (USD5,309)	(24,148)	100.00 %	(24,148)	507,337	-
江蘇信永	投資管理	23,090 (CNY5,000)	註4	-	-	-	-	12	100.00 %	12	23,448	-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成都信杰斯	銷售建築材料、 裝飾材料、五金 交電、日用百 貨及普通機械設 備	23,090 (CNY5,000)	註4	-	-	-	-	-	100.00 %	-	14,484	-
江蘇信碩	包裝食品批發及 零售	23,090 (CNY5,000)	註4	-	-	-	-	15	100.00 %	15	15,844	-
蕪縣華冠	銷售高嶺土、磁 石、長石及砂 礫	149,162 (CNY32,300)	註4	-	-	-	-	(1,395)	100.00 %	(1,395)	146,274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13,500 (USD50,031)	2,963,904 (USD91,904)	4,318,247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以其轉投資大陸公司之盈餘收益投資257,784千元(美金8,150千元)、現金投資229,633千元(美金7,260千元)及信益中國投資926,443千元(美金24,290千元)。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中信益中國部份，係含信益蓬萊之70%投資收益，信益蓬萊部份則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所投資30%部分，並依前述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後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

註4：係透過信益中國100%轉投資。

註5：係經濟部投審會於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增資大陸地區122,376千元(美金3,869千元)，其中35,078千元(美金1,109千元)自台灣地區匯出，餘87,299千元(美金2,760千元)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以其轉投資大陸地區公司之盈餘收益投資及由大陸子公司投資大陸地區公司272,999千元(美金8,631千元)，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持股37%；大陸子公司持股63%。

註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增資大陸地區253,040千元(美金8,000千元)，分二期增資，第一期158,150千元(美金5,000千元)自台灣地區匯出；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持股38.82%；大陸子公司持股61.18%，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三日已完成增資程序。另，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八日由大陸子公司投資大陸地區158,150千元(美金5,000千元)，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持股34.47%，大陸子公司持股65.53%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九日已完成增資程序。

註8：浙江信朔係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六日完成法定註銷程序。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金	庫存現金	\$ 1,600	
	零用金	170	
		<u>1,770</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822,746	
	外幣存款	151,486	美金1,212千元、匯率32.2500 歐元223千元、匯率33.8880 澳幣89千元、匯率23.2880 人民幣22,257千元、匯率4.618
	支票存款	95,986	
	定期存款	<u>35,529</u>	
		<u>1,105,747</u>	
		<u>\$ 1,107,517</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備註
廣多利(股)公司	貨款	\$ 54,960	56,564	
地寶(股)公司	"	19,201	24,323	
貿駿企業(股)公司	"	25,862	23,906	
樺益企業有限公司	"	18,010	9,736	
廣利宇(股)公司	"	52,074	39,205	
泛揚(股)公司	"	11,452	17,816	
冠軍磁磚企業有限公司	"	12,687	27,543	
偉訊(股)公司	"	15,690	21,804	
原和建材(股)公司		9,732	24,401	
樺峻實業(股)公司		14,517	15,165	
其他		21,806	97,410	各戶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255,991	357,873	
減：備抵呆帳		(2,752)	(73,362)	
減：備抵銷貨折讓		-	(10,035)	
		<u>\$ 253,239</u>	<u>274,476</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 2,067	2,067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成品	806,847	941,908	"
在製品	37,321	37,321	"
原料	110,127	110,127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物料	31,137	31,137	"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06,769)	-	
合 計	<u>\$ 880,730</u>	<u>1,122,560</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金額	股數/資本	金額	單價	總價		
SWANVIEW INTERNATIONAL, LTD.	68,126 \$	3,631,280	6,750	214,806	-	602,753	74,876	3,243,333	-	-	權益法	無
台裕投資(股)公司	4,198	54,113	-	304	-	321	4,198	54,096	-	-	"	"
冠仲貿易(股)公司	9,600	106,310	-	-	-	4,097	9,600	102,213	-	-	"	"
冠軍欣業(股)公司	5,400	28,616	-	-	-	7,857	5,400	20,759	-	-	"	"
		<u>\$ 3,820,319</u>		<u>215,110</u>		<u>615,028</u>		<u>3,420,401</u>				

註：1. 本期增加係取得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214,806千元及依持股比例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304千元。

2. 本期減少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368,518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246,510千元。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台北富邦	聯貸案	\$ 671,000	102.12.05~107.12.05	2.008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元大竹科	長期借款	35,000	103.08.20~106.08.20	1.8000 %	-
台灣工銀	"	80,000	103.11.20~106.11.15	1.5803 %	-
台灣企銀	"	9,722	103.05.05~106.05.05	1.7050 %	-
兆豐新竹	"	<u>12,650</u>	103.07.21~108.07.21	1.8650 %	-
		808,372			
減：聯貸案主辦費		(1,914)			
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5,322)</u>			
		<u>\$ 501,136</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要	數量	金額	備註
銷貨收入	外牆磚	1,471,856.45m ²	\$ 368,491	
	拋光磚	3,088,222.24m ²	1,342,559	
	地磚	206,017.07m ²	58,121	
	壁磚	973,871.36m ²	307,549	
	石英磚	115,505.63m ²	26,370	
	石板磚	1,394,204.75m ²	543,935	
	三次燒	10,961.03m ²	14,245	
	其他	7,041.00m ²	<u>1,437</u>	
	銷貨收入淨額		<u>\$ 2,662,707</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直接原料			
期初存料		\$ 116,360	
加：本期進料		579,715	
盤盈		12,064	
減：期末存料		<u>(110,127)</u>	
直接原料耗用		598,012	
直接人工		180,814	
製造費用		<u>1,012,929</u>	
製造成本		1,791,755	
加：期初在製品		36,538	
減：期末在製品		<u>(37,321)</u>	
製成品成本		1,790,972	
加：期初製成品及商品		722,380	
商品進貨		1,923	
減：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808,914)	
盤虧		(14,636)	
轉列費用		(2,444)	
報廢		(704)	
自用成品		<u>(6,791)</u>	
產銷成本		1,681,78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156	
停機損失		46,794	
盤虧		2,572	
報廢		<u>704</u>	
營業成本		<u>\$ 1,747,012</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85,527	
加班費		37,148	
租金支出		5,814	
文具用品		839	
運費		1,642	
交通費		6,661	
修繕費		96,221	
水電瓦斯費		117,017	
燃料費		252,690	
保險費		32,828	
稅捐		6,472	
折舊		170,952	
各項攤提		28,927	
伙食費		11,894	
職工福利		3,265	
包裝材料		50,432	
間接材料		115,102	
雜項購置		4,421	
環保支出		14,664	
其他費用		17,207	
		<u>\$ 1,059,72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33,545	59,883	11,498	104,926
加班費	3	608	320	931
租金支出	3,096	2,492	57	5,645
文具用品	646	1,037	7	1,690
運費	61,085	98	4	61,187
旅費	5,916	2,906	117	8,939
交通費	223	754	-	977
郵電費	624	1,138	11	1,773
修繕費	295	2,215	108	2,618
廣告費	116,014	4,422	-	120,436
水電瓦斯費	998	3,309	3	4,310
保險費	3,801	6,366	1,297	11,464
交際費	1,202	4,328	-	5,530
捐贈	7,491	1,198	-	8,689
稅捐	250	2,567	-	2,817
折舊	8,467	18,238	1,294	27,999
各項攤提	857	3,990	-	4,847
伙食費	1,118	1,785	424	3,327
制服費	-	1,455	-	1,455
股務費	-	905	-	905
勞務費	6	19,797	-	19,803
環保支出	-	1,566	-	1,566
出口費用	1,251	-	-	1,251
樣品費	6,791	-	-	6,791
職工福利	302	490	114	906
雜項購置	7,425	942	445	8,812
人才培訓	230	1,449	5	1,684
其他費用	8,725	30,689	4,532	43,946
合計	\$ <u>270,361</u>	<u>174,627</u>	<u>20,236</u>	<u>465,224</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60116

號

會員姓名：(1) 曾國揚
(2) 賴麗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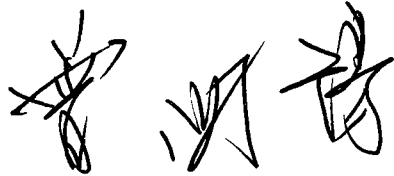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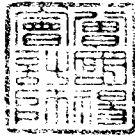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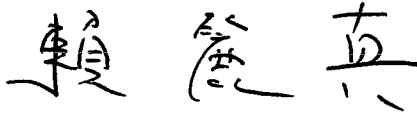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三一〇八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三三九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49701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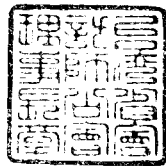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9 日

106